

“你们查考圣经，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

《大的要服侍小的》 创世记系列讲章，25 章下

维保罗牧师 2001 年 5 月 6 日 王兆丰译 2004

上次我们在回顾里已经说过，我们在《创世记里追溯那位应许的子孙，从塞特、闪、挪亚、亚伯拉罕、以撒到现在的雅各。今天接着讲上次没讲完的 25 章。

利百加不怀孕、以撒为她祷告，最后她生了双胞胎儿子雅各、以扫。神在这里作了一个宣告：**将来大的要服侍小的**。在 25 章结束的时候，我们会看到这事是怎么成就的，以扫把他的长子名分卖给了雅各。

让我们先一起来祷告：

“父神啊，求您让我们明白，您关于这段圣经的最主要的目的，您在雅各和以扫的事上所教导我们的，这件事告诉了我们什么，父啊，求您帮助我们来理解，让我们放下脑子里原来的那些概念，不要把任何不正确的假设带进这段经文里来。父啊，求您通过您的灵、通过我们的救主基督让我们正确地理解。祷告奉基督的名，阿门。”

上个礼拜我已经提到过，这是个很困难的主题，可能是圣经中最最难的地方。但今天我还是要来再说一下。这难点是：神说，**雅各、以扫尚未出生，善恶还没有作出来，雅各是我所爱的，以扫是我所恶的**。这是神在关于人的事上一个极其强有力的声明。人还没生出来，还没有机会做任何事，神爱一个、恨另一个。很明显，这会引起许许多多的问题。这是基督教里最最大的一个问题之源，神怎么能这么做呢？

在我们的文化里，有这种习惯说法，当有人越轨犯规时，别人会对他说：“你以为你是谁？你以为你是上帝啊？！”这也是我们在这里几乎想要问的问题。事实上有人甚至不知天高天远到了一个地步，真的问：“神以为他是谁啊？”这是一条极其极其、极其极其重要的教义。上个礼拜我提到了万事发生的第一原因和第二原因。这两者之间的关系不是我们对多米诺骨牌之间关系的理解，一块倒下，下一块也跟着倒下。以扫情愿卖掉他的长子名份是他自己的决定，是他自己想要

做的事。他不是被迫这么做的，他是自己想这么做、情愿这么做的，他对他的决定是要负责任的。

按照你的自然思考能力，马上会说，“等一下、等一下。假如神是第一原因、那么第二块多米诺骨牌就必定跟着倒下，因为这是神使它倒下的呀。这第二块骨牌为什么要负责任呢？”为什么？因为第二块骨牌没有参予做决定，只是跟着第一块倒下。

说句实话，我在这个问题上花过很大的功夫深入学习，但我从来没有听到过一个非常令人满意的答案。使徒保罗当然没有给出过一个令人满意的答案。他说：“你这个人哪，你是谁，竟敢向神强嘴呢？”神也没有给约伯答案，当约伯说：“为什么这些事发生在我身上？”神没有说：“让我来向你解释一下，这些事的第一原因和第二原因是什么，它们为什么会发生。”神说：“**我立大地根基的时候，你在哪里？**”就好象是说“你是谁，竟敢问这问题？”

神不是那种外邦神话故事中不可知的命运之神。他以他的创造之工，他以他的话向我们启示他自己。但有些事看上去是超过我们的思维能力、是我们不可能理解的。这件事就是其中之一，至少对我来说是这样。或许哪一天有人能从神学上来解释，这我不知道。但是，使徒保罗没有给出答案这件事使我认为，不会有人能够来解释的。让我再告诉你们一下，虽然神预先已经决定了但他要求人对自己的行为负责，并不违反任何逻辑学。有人说，“这不合逻辑”。一眼看上去好象是不太合逻辑。既然神早已预定，为什么还要让人负责呢？那么，我们应该要问的问题是：这违反了哪一条逻辑学定理？

人们常常对他们不能理解的事说，“这不合逻辑”。但是，我不能理解的事并不意味着就是不合逻辑的。在逻辑学里，的确有各种逻辑谬误、谬论。但这里违反了哪一条？哪一条都不违反！是不是很难理解？是的，很难。假如我们不承认有这样一位神，他预先决定了每一件事情的发生，那么我们就根本无法来确定神在做的是做什么，我们在认识论上是不可能具备能力，可以知道神在做什么的。你怎么来确定某个事件好到一个程度，那是神所决定的？你凭什么说“这事是出于神、那事不是？”你若不承认这样的一位神，那么你根本没有任何能力知道神在做什么。不仅这样，上礼拜我们在学习《罗马书》第9章的时候看到，虽然以实马利比以撒大，神拣选了以撒；尽管以扫是长子，尽管他和雅各是双胞胎

胎，都还没生出来，神拣选了雅各；神使法老的心刚硬。顺便说一下，许多人说：“噢那是因为法老先硬了心，神才决定：既然你硬了心，我就使你的心刚硬。”根本不是这么回事，神正是为这目的才兴起法老的！

法老在做的是不是他自己想做的？是的。法老应该对自己的行为负责吗？是的。但是圣经说：**神要使法老的心刚硬**（《出埃及记》7：3）。这是不是件很难理解的事？是的。圣经说：**这不在乎那定意的，也不在乎那奔跑的，只在乎发怜悯的神。**（《罗马书》9：16）再看一看约翰福音 1：13，你们都知道 1：12 节吧：“**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 但好象没有引 1：13 节：“**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志生的，乃是从神生的。**”

圣经不但没有教导说人有自主的自由意志，圣经直截了当地教导说，人得救不是靠人的意志。但不知怎么搞的，人们把人的自主、人的自由意志堂而皇之地奉为是理所当然的、是圣经上的教义。我的朋友们，这非但不是圣经的教导，这正是蛇向亚当、夏娃使用的伎俩：“**神岂是真说……**。”“**你们便如神一样……**”。也就是说，“你们不必这样听话，你们完全可以作主”。“让我们挣开捆绑，割断绳索”，对吗？（诗篇第二篇）“我们不需要谁来告诉我们应该做什么！”

这是魔鬼给人的试探，目的就是要把人扔进罪与灭亡之中。但是，这个概念今天仍然在基督教的怀里，我们依然紧抱不放。我们仍然相信，我们人里面有自主权。这自主权使每个人的机会都平等，我进入神的国是因为我做了选择、我做了决志。这是完全不符合圣经的！但人们又拿出那么多的理由来否认这第一原因、第二原因的教义，因为它一眼看上去是那么地刺眼、逆耳。人就是不愿意承认，“**王的心在耶和华手中，好象陇沟的水随意流转。**”

你们一定看到过这幅画：“耶稣在门外敲门，这是一扇没有把手的门。”“噢，他是很有耐心、很有风度的，他不会强行进入你的生命。”真的吗？圣经使徒行传 16 章说“**主打开了吕底亚的心，叫她留心听保罗所讲的话。**”[注：合和本把“打开”，英文是 open，译成了“开导”]。你们知不知道？我们都应该为这而感谢神！因为，假如神让我们随我们自己的心作决定，那么每一个人都必定一往无前地冲向地狱。因为人心坏到极处！你就看一看挪亚的时代吧。当神看上去让每个人都随他们自己的心去行的时候，他们的下场如何？每个人“**终日所思想的尽都是恶**”

(创世记 6: 5), 最后竟导致了全世界受审判、遭灭亡。假如神随我们的心去行, 假如神不侵入我们的心, 不把我们的石心变成肉心, 我们都必被定罪遭审判!

懂得这一点是否很重要? 是的, 的确很重要, 这一点是否无法理解? 是的, 至少对我来说是这样。我不敢说我已经查验过了所有的其它解释, 但我所听到、读到过的, 看上去挺有道理的其它解释都无一例外地是异端性的。不仅这样, 让我再来提醒你们一下上礼拜我们提到过的问题: 当使徒保罗在教导关于以撒、以实马利, 雅各、以扫, 法老的心之后, 他停了下来, 说, 你一定会问我一个问题, **“你必对我说: ‘他为什么还指责人呢? 有谁抗拒他的旨意呢?’ ”**

你们好好想一想吧, 看上去这好象是个很难的问题。保罗正在教导, 他心里一定想到, 人听到这里会感到很难, 会提出问题, 你要提的问题一定是: “既然神使法老的心刚强, 他怎么还可以要求法老对自己的行为负责呢?” 这是你一定会问的。

他怎么回答的? **“你这个人哪, 你是谁, 竟敢向神强嘴呢?”** 在这一思想里, 保罗就好象是在说: “你知不知道? 答案要不就是太大, 你根本不可能理解; 要不就是我根本不想告诉你!” 我当然不知道这是为什么。但他的确是这样问的, 或者说他的确预料到你会问的。

我在神学院的时候, 几乎每星期都参加辩论, 今天神学院里满了阿米念主义者, 偶然会有几个改革宗的人冒出来, 我们还会相互眨一下眼睛, 心里说 “噢, 原来这儿也有个改革宗的”。

每次与人讨论、辩论, 最后无例外地都会引出这个问题来: “这么说, 我们不过就是机器人, 神怎么还要人负责呢?” 我回答说, “圣经可从来没有把我们比喻成象机器人这么高级、复杂, 我们是被比喻成泥土。” 接下来发生的几乎是幽默的, 对方说: **“照你这么说, 神决定一切, 但我们人却要负责?” 他甚至问我: “既然神预定了一切, 怎么还要我们负责呢?!”** 我就邀请他说: “能不能请你走进一步, 对着麦克风再说一遍? 你是不是在问我: “他为什么还指责人呢? 有谁抗拒他的旨意呢?” 他竟激动地说, “对, 就是这样!” 我打开罗马书 9 章, 说, 假如你正确地理解保罗教导的话, 这正是他早已预料到你会问的问题。假如我们是因着自主意志而得救, 我说的是自主意志, 不是自由意志, 我相信人有自由意志, 但我不认为这自由意志是自主的, 人自由地选择去做他们想要做的

事。人因着有罪的本性，只能选择做与他们本性相符合的事，恶树只结坏果子。有人说：“噢，那就不能算自由。假如你不能选择行善的话，那还算什么自由？”是这样吗？那么让我来问你：“神有没有自由？假如你要辩论说神没有自由的话，那我真的要请你走到麦克风前面来。神能选择作恶吗？神能说谎吗？圣经难道没有教导我们，“**神却不说谎**”？！

所以，假如自由就一定意味着你有能力选择行善或做恶的话，连神都不自由了。根据圣经的教导，自由就是你自由地选择去做你想要做的事。直到神改变我们的心，我们只能、只会选择去做和我们本性相符合的事。最终结果，永远都是死。当神改变我们心的时候，我们就有了相信耶稣的自由。但是，离开神先行的恩典，这事永远永远不会发生，因为根据使徒的教导，我们死在犯罪恶之中。

总而言之，我极力强调你们大家要来了解、承认这个概念：**神全权地掌管、指挥所发生的一切，但人必须对他们的行为负责**。只要你知道了这一概念，承认这是符合圣经的教导，那么我保证你读圣经的时候碰到的困难就会大大减少，就更容易理解。假如你有问题，可以随时找我或我们教会的任何一会长老，他们都能够来向你解释。

下面我们来看这章的重点。上礼拜我们已经讲了，亚伯拉罕死前在遗产上为他的后代们作了妥善的安排，这是基督徒、也是一般人都应该做的事，要对你的孩子们负责。我们也谈到，亚伯拉罕活了 175 岁，安然去了。我们也应当思考这个问题，怎么来面对那一天。

我们也看到神实现了对以实马利的应许，使他成为大国。接下来是利百加，结婚二十年没有孩子。不孕的第一个难处是夫妻双方都会感到很痛苦。我们旁观者决不能轻看这事，一定要体谅别人。当事人则应该祷告求神赐力量、赐平安，存一颗感恩知足之心。

利百加不怀孕的另外一个难处，是这牵联到应许的子孙。我们前面提到过，雅各、利百加的救赎与她有孩子直接有关，有人根据提摩太前书 2: 15 “**女人若常存信心、爱心、又圣洁自守，就必在生产上得救**” 来证明说这就是利百加的情况，我不知道这种说法是否正确，但这里我们知道，神应许过，要通过那位子孙来拯救世界。这就意味着要有孩子。利百加结婚已经二十年了，但还是没有孩子，你会不会问：神到底什么时候才让那孩子生出来啊？这与我们有什么联系

呢？至少我们今天没有盼望神迹出生的孩子，对吗？但你却常常会问：神什么时候才让我们教会增长啊？圣经说，**福音是神的大能，信道从听道而来，听道从基督的话而来。**神在圣经里已经定了教会应当怎样执行。

但今天人们不停地在找方法、想主意。我不断地收到“教会增长的要诀”之类的信，人们用教会里有多少丰富多彩的节目、有多少人参加、有多少资产来衡量教会。把事情拿过来用自己的方法来做，是个极大的试探。尽量避开教义里面的难点，就象第一原因、第二原因这样很难的教义，是很容易得罪人的，等等等等。但这是圣经的教导，你就应当教导人。我们决不能被眼下这种企业管理方式之风抛来抛去。一会儿来定一下教会的目标啦、目的啦等等。

教会到底是什么？教会的目的是什么？你们为什么到这里来，到这里来做什么？今天早上你来教会之前是怎么想的？你对我、对长老们的期望是什么？你认为神会对你、为你做什么？神是否满足了你生活中的那些要求？假如没有，你会不会转去敲别人家的门？你们看没看到过汽车后保险杠上贴的口号“来试试神吧？”这是什么东西？！你有没有看到过以赛亚向帝王、向世人邀请：“嘿，你们要不要来试一试神吧”？可今天人把它当作了传福音的口号、邀请。“来试试看信神吧，不灵的话再去试别的。”

有一次我参加了一个青少年布道会，台上的那位说“你们为什么不来试试信耶稣呢？不会有什么损失的。你试试看行不行”，“试试看行不行”？！圣经说，你相靠主，就必得救，这是应许。我不知道那个人以为这些孩子们应该会有什么样的体会、感觉，我也不知道他们以为他们会有什么样的体会、感觉。难道是心里一阵冲动？走上去决志？请你们不要误会，我自己也曾积极地参与过、也干过这事。这种实用主义的东西可能会有效，但只不过是当时的一下子而已。因为，福音是拯救的大能，不是靠操纵人的情绪，也不是靠向人许诺圣经没有应许过的东西。

我们没有看到利百加受了这一试探，但撒拉却受了。她用了自己的方法，我们会清楚地看到，神要向我们显明，这一应许将完全由他的作为来实现，而不是人能完成的。这些神迹的出生，一直到最大的神迹出生——耶稣的诞生都是超自然的。神超自然地将他的计划加在人类身上，为的是要把我们从我们的本性中拯救出来。

25 章接着说：“**将来大的要服侍小的**”。这与传统截然相反。我们会看到，雅各成为以色列之父，不仅教会、不仅那位应许的子孙基督会通过他出来，以色列也会成为其它民族的希望和祝福。以扫的后代则成为以东人，成为不敬虔之人的代表。在这事上，我们也听到反加尔文主义的人喋喋不休地说：“神拣选雅各，只是在拣选国家、民族而已，不是拣选个人。”

首先，拣选一个民族怎么就比拣选一个人不能算拣选了呢？在我看来，一个民族里的人比一个人多得多了。第二，使徒保罗在罗马书 9 章里举这个例子的时候，又进一步声明，在同一个民族里也有不同。“**从以色列生的，不都是以色列人**”。因此，前面所说的以实马利、以撒，以扫、雅各，法老等等都是从这句话开始的。我们看到的是，神拣选了一个民族而不是另一个民族，从最高意义上说，一个代表了光明的国度，另一个代表了黑暗的国度。然后，在这同一个国度里，保罗说，没错，你们是雅各的后代，但你们一定要知道，即使是雅各的后代里也有拣选。从以色列生的，不都是以色列人，假如你认真读罗马书的话，这一切都是在强调因信称义。你没有信心，就不是真以色列人。

有人会说，我们是亚伯拉罕的后代，约翰怎么回答的：“**神能从这些石头中给亚伯拉罕兴起后代**。”这和我们有没有关系呢？今天神的以色列民，就是教会，我们大家成为教会会员，我认为这是符合圣经的。我们也说这是神圣约里的人。但是你们必须要知道，并不是每一个在教会里的人都是属于教会的。刚才我问过，教会是什么？说实话，教会会有很多定义。有可见教会和不可见教会，可见教会是大家坐在这里，不可见教会由真正基督徒所组成；有争战的教会，有得胜的教会；有天上的教会，有地上的教会，地上也有各种不同的教会。主耶稣说：“**他们若是不听，就告诉教会**”（马太 18：17），这指的是执行教会纪律，这里的教会指的是什么？难道是指教会的每一个人吗？是打电话给每一家告诉他们这件事吗？不，这里说**就告诉教会**，是指教会的长老们。因此，“教会”这个词可以代表不同意义。我告诉你们，不是所有的教会都是教会，以色列生的，不都是以色列人。你若是坐在这里，却没有因着神的恩典，求告基督的人，你可能是这个教会的一员，但不属于教会。

25：24~28：

我们看到以扫、雅各兄弟俩人渐渐长大。以扫成了猎手，他是个毛发很长、

很有男性气质的人，烹调也有一手。雅各是妈妈的宝贝，长的比较秀气，因此他俩是两种不同性格的人。圣经为什么作这些描述？有好几个原因。其中之一是告诉我们，这些都是真正有血有肉的人，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个性，不是凭空想象出来的，也不单单是比喻性质的。他们是真实的人，做真实的决定，他们的决定将永远影响他们的后代。

事情很简单：以扫出去打猎，雅各在家做饭。以扫回到家里，饿了想吃东西。雅各就乘机和他谈判长子权的事。顺便说一下，雅各不是那种白马王子或雷锋、王杰式的模范人物，“把你的长子名分卖给我吧”。以扫说：“长子名分算什么？我都快饿死了！”于是他起誓把长子名分给了雅各。吃完之后一抹嘴走了，他轻看了自己的长子名分。

这里发生的到底是怎么回事？简单地说，以扫根本没把他的长子名分当作回事。这不是他所珍惜的东西，对他来说，有没有都无所谓。你们都知道，我们教会是为婴孩施洗的，刚才我们也提到了圣约。我们相信，信徒的孩子是包括在圣约里的，除非他们将来象以扫一样，公开表现出、证明了他们不是圣约里的。我们把圣约的记号----洗礼加在他们身上，就如圣约记号曾加在以扫身上，他受过割礼一样。你们若记得的话，每次我为婴儿施洗礼时，我都向神祷告这样一句话：愿他们象他们的父母一样，在信心里持守。我每天晚上为自己孩子、为教会的所有孩子祷告时都求神，让他们决不可对神的应许采取随随便便、无足轻重的态度。我们的孩子们应该要懂得，神的应许是极其珍贵的。这应该是我们大家的祷告，让我们的孩子知道每个礼拜天早上在这里所发生的事，是与整个礼拜里其它六天非常不一样的。这是圣洁的、神圣的事。他们应当对自己被包括在神子民之中倍加珍惜，没有意外特殊情况，决不可不去教会。他们不应该面对这个问题来作出选择：“今天早上我是去教会呢还是足球训练？”当然我并不是说你选择去踢足球就一定使你失去救恩。但假如你这么做，就显明了你缺乏对神的事、你对圣洁之事的理解与珍视。让我来对你们做父母的说一句：没有人能象你们对你们的孩子作出更好的榜样来了。这事对你们有多少价值，你们是否珍惜？神赐下祝福或加上咒诅是通过父母来做的。这，我们在圣经中读到，我们也在历史中看到。

以扫根本不在乎，他说，我都快饿死啦。上次我看到电视上有一个专题节

目，介绍玛格丽特·塞厄。她是美国人工堕胎的创始人。我不知道你们是怎么想的，我把塞厄列为二十世纪十个最邪恶的人之一，与希特勒、列宁、斯大林、毛泽东、波尔布特 [注：柬埔寨杀人魔王，七十年代灭绝了柬埔寨近三分之一的人口] 等人一样。你可能会说：“这有点太过份了吧”。我为什么这么说？因为我们都知道不知有多少人死在上述这些人的手下。或许今天世界上还有几个新纳粹分子，

我们从来没有看到过一部歌颂纳粹的电影。可电视台上却把玛格丽特·塞厄列入了二十世纪的名人来介绍。我想，这个女人所造成、所屠杀的人超过上述所有那些家伙。当然这是我的观点，你可以不同意，在电视的采访中，有一位妇女说：“假如不是赛厄，今天我只有三个孩子，要不是她，我早就死了。”我实在不能理解，生第四个孩子你怎么就死了？你说不然的话你早就死了，这到底是什么意思呢？你的心脏一下子就停止跳动了吗？或者谁会杀你？不过就是因为那孩子对你来说生活上不方便，你不过就是在那里夸张而已。生活会因此而难些、结据些吗？大概会的；但另一方面，这孩子却是你的祝福，至少不会让你死。

以扫说他快饿死了，利百加在哪里？她难道不做饭吗？家里难道就连一点吃的都没有吗？不是的，这只能说明他根本不在乎什么长子不长子的。他的信仰对他来说完全是可有可无的，随时可以抛弃。

我的祷告是，你们永远都不会存这种态度，我们自己应该珍惜、我们也教导我们的孩子要珍惜神的事，把它们看作是最宝贵的。假如你面临抉择要抛弃什么的话，这应当是最后一种。你的每一样东西，包括你的家庭，根据耶稣所说，包括你的生命，在你抛弃你的信仰之前都应该先抛弃掉！

这就是发生在以扫、雅各之间的事。让我来读一段希伯来书 12：14~17 关于以扫的一段话，希伯来书的目的就是警告人们不要离经叛道，不要效法以扫，是为了让我们在信心里坚忍到底。

“你们要追求与众人和睦，并要追求圣洁；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又要谨慎，恐怕有人失了神的恩；恐怕有毒根生出来扰乱你们，因此叫众人沾染污秽。恐怕有淫乱的，有褻瀆的如以扫；他因一点食物把自己长子的名分卖了。后来想要承受父所祝的福，竟被弃绝，虽然号哭切求，却得不着门路使他父亲的心意回转，这是你们知道的。”

到时候，我们就会看到以扫的眼泪 [见 27 章讲稿 **《哭都来不及了》**]。这

里我们可以明确知道，根据神的话，放弃自己的出生权是件亵渎之事。[注：中文合和本只译作了“贪恋世俗的”，英文 KJV 是“profane”，亵渎的、不洁的]。放弃神圣约的应许决不是件小事，这是件满有罪的事。我祷告神，希望每个礼拜天早上我所讲的能成为你们眼中宝贵的、应珍惜的。有时候我想，我的确没有出口成章的口才，也无法用诗一般的语言来表达，但圣经给我的确据是：这不靠我的口才、能力，而是靠神的灵向你们显明我们所说之事的可贵。因此，我鼓励你们和你们的孩子来追求、理解神圣约的深度。

现在我们来查看这段经文最重要的重点，首先是刚才我们读过的新约希伯来书关于发生在以扫和雅各的事。其中之一是我们刚讨论过的，即：人应当珍惜自己被包括在神约里的福分。最后，根据保罗和他在处理罗马教会和加拉太等教会里犹太基督徒和外邦基督徒之间冲突的教导中我们看到，有人以自己的民族背景、家庭出生为骄傲的资本，认为自己高人一等。保罗在摧毁的，就是这种态度，就是那种基督徒中你、我以为可以凭自己身上的一些什么东西，在神的恩典上可以与众不同、超人一等的态度。他把它击得粉碎。他摧毁的是我们与世人之间的，教会内不同民族背景的人之间的那堵墙，没有一个应许是只给某人，别人没份的；没有一个咒诅是只临到某人不临到别人的。他摧毁的是那种你以为与众不同的原因在于你的观点。再也找不出一个比雅各和以扫这个例子更完美的例子。“**双子还没有生下来，雅各是我所爱，以扫是我所恨**”。

在你自己身上，你找不出一丝一毫的东西使得你被接纳在神的约里，这只取决于神的美意与神的计划；当你到了天堂、进了永恒时，你不会找到任何理由说“我在天堂、那人下了地狱，差别是因为我做的……”。我不管你把你的什么东西拿出来，有人说“那是因为当时我认识到了自己的罪有多大”是这样吗？那么，你得救是因为你的谦卑喽？上次我说过，我打算把阿米念主义者们举出的所有例子写进一本书里去。其中之一是十个被判死刑的强奸犯的例子：州长颁布了特赦，八个犯人接受了，二个没有。问：你说那八个人接受特赦这件事难道不算是他们所做的？

好吧，我们就来分析一下你的这个例子，强奸犯对这整个事件的贡献是什么？是犯罪，对吗？因为他犯了强奸罪，他不能为自己辩护、作保。我们都知道我们有基督作我们的中保，承担了我们应受的惩罚。但这里我们不必走那么远。

接下来，他坐上了电梯，只等行刑者把开关往下拉一下。突然间，州长的电话来了：特赦。首先，他是被特赦的，他不需要去签字、去接受特赦。行刑者已经准备了把电闸拉下，现在特赦令来了，假如他不理会特赦令，照样把开关拉下，那么他就成了杀人犯了，对吗？为什么，因为那犯人已经被赦免了！是被他自己的自由意志赦免的吗？不，是被那位有赦免权力的州长赦免了。

可笑的是，这些例子总是用杀人犯、强奸犯、在游泳池里快淹死之类的故事。首先，自然人是不会把自己看作是杀人犯、强奸犯、快淹死的人的。唯有因着神的恩典，你才会认识到自己得罪了神。假如真有那十个强奸犯，他们中间谁会不接受特赦？这例子实在是幼稚之极。当神赦免了一个人时，这个人是被赦免了的。一个人被赦免不是因为他的清白、不是因为他签了字、不是因为他做出的任何事，他被赦免是因为他的律师、他的中保耶稣基督担当了、承受了那惩罚。当他被赦免的时候，他就自由了。许多基督徒就好象还坐在那牢门已经大开的监牢里。当然，随着这算作为义的义而来的，是加在你身上的义，既：你的生命会改变。假如你不理解神白白的恩典，你就会仍然一半活在监牢里。

拒绝改革宗神恩典教义的人，会以他们做的决定、选择而夸口。但他们可能选择不自夸，这很好。不是每个认为得救要靠自己自由意志的阿米念主义者都会夸口的。但这不是问题的所在，问题在于你没有夸口的东西。或许他们不愿意夸口，但他们确是有东西可夸的。保罗说：“**在神面前没有可夸口的**”。

加尔文这样说：

“假如我们想要来找出以扫和雅各之间差别的原因，那么在自然里不存在，因为俩人同出一胎；从道德品行上照样也无法找到，因为这两位大国之首还在母腹里的时候，争斗已经开始。更重要的是，神这样做是为了要叫属血气的谦卑下来，他决定除去人的骄傲、自信、自夸的一切机会”。

因此，不是我们愿意不愿意、想不想要夸口，哪怕我们想夸口都没有一丁点的理由。我们不能看着另外一个人，心里说，“我不说出来，但我心里知道，我选择了神，你没有。我不想夸口，但我知道事情就是这样”。你根本没有夸口东西！

人们常常说，耶稣上了十字架，神向每一个人提供了机会，但你若不跨出那最后的一步，那么你就留在自己的罪里。你若问我相信我们人应该跨出这一步

吗？我相信我们应该选择神吗？我相信我们应该相信耶稣吗？是的，是的，是的，我相信这一切。但是，我相信这一切是因为我自己的自主、自由意志吗？不，假如神没有象对吕底亚那样打开我的心、我的眼，我永远都不会跨出这一步！

说什么神提供了百分之九十九点九九，我只不过做了百分之零点零一，跨过了那道障碍。当然，假如我不做这百分之零点零一的贡献，我就永远下地狱了。这可是个相当、相当重要的百分之零点零一啊，自由意志也好、自主意志也罢，不管你叫它作什么，这实在是太重要了。那么假如那天我情绪不好，怎么办呢？所以，我们在领圣餐里告诉大家，不要去想你自己做的那点东西。

请大家一起来读一段经文，提摩太后书 1: 9: **“神救了我们，以圣召了我们，不是按我们的行为，乃是按他的旨意和恩典。这恩典是万吉之先在基督里耶稣里赐给我们的。”**

不是百分之零点零一。我们看一看教会历史就知道，我们有神的律法和神的福音，我们应该尽最大能力全面地宣讲神的律法，竭力来遵行律法，以神要求我们爱邻舍的方式爱我们的邻舍，以神要求我们爱神的方式爱神，以神要求我们做一个公民的方式做一个公民，一点折扣都不应当打，推行神的律法，不以神的律法为羞耻，正如大卫所说视神的律法如金、银一般宝贵；但是，假如应用的不当，律法就成了死的执事。只要我们全面宣讲神的律法，你就知道你做不到，你会说：“我刚往前走三步，就往后退了五步！”对，是这样，我们都必须不断地竭力追求。因为你若住在我隔壁，我真的希望你是遵守律法的人。

然后，在一个完全不同概念上，与你的行为品格、你的能力毫无关系，那就是福音。福音只与耶稣所做的有关。因为他完全地、完美地遵行了律法，把他的义算作我们的，又把我们应当承受的忿怒拿了过去，自己承受了。我们所做的一切决不允许爬到福音上去。我们就是喜欢把自己以为好的行为、好东西拿出来想加到救恩上去。

你想到福音的时候，除了神白白赐你礼物之外，你想都不要去想到自己，从头到尾都是这样。救恩的礼物从你初信之时直到荣耀之日都是神白白赐给你的。有时候，人把福音传成了是一件你必须去拿才能得到的礼物。在结束之前，我想起了自己的一个经历，我以前也曾提起过，但我还是想说一下。我十一岁那年，朋友的哥哥搞到了两张全美明星篮球赛的票子，而且是第一排教练座！我朋

友不能去，他哥哥就问我愿不愿意去，我兴奋不已，还用问愿不愿意去？！我坐上他的车往体育场去，不料半路上因为没开大灯被警察拦了下来。一查记录发现他欠了好几张罚单没交。那天晚上本来兴冲冲要看明星赛的，结果在警察局里坐了一个晚上。最后打电话让父母来接我，真是失望透顶。

这两张票上说，“只要你能到了比赛场我们就让你进来”。但是，这票子却不能担保你一定能到比赛场。福音可不是这样，神没有说：“救恩就在这里，只要你来，只要你在路上不要出事就可以了。”福音决不是这样，不需要你能拿出点什么来才能得到。假如说福音是门票的话，那么它不仅是让你入门的票子，也是把你带到门口的票子！福音不是说，只要你来到十字架前，就能得着，福音是载你到十字架前！你们明不明白这个差别？这是个天壤之别！

神不是说：“只要你能到我这里来，我就救你”。神说：“我已经拣选了、我已经决定了救你”！

让我们一起祷告：

“父神啊，求您帮助我们全面地理解您所为我们做的一切！求您打开我们的眼睛、耳朵，打开我们的心、我们的思想，让我们真知道您对我们的爱的广阔高深。父啊，我们祷告，让我们决不可将我们的任何一点哪怕是我们以为一丁点儿的好行为和耶稣基督的好行为混合起来。让我们懂得，我们得救决不是我们的能力与你的大能合作的结果，而单单是出于您的美意与目的。我祷告，求您叫我们所产生的唯一回应是感恩。我们所能带来的只有罪。父啊，求您使我们心存感恩，奉我们救主基督的名求，阿门！”